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李承哲

電 話：04-37061071

電子郵件：e-22d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301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30116A00_ATTCH1.PDF、0130116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辦理「113年度海洋保育在地守護計畫」，請貴校（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市政府請轉知所屬學校）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9月20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926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為鼓勵在地社區、民間團體及學校等多方參與海洋保育事務，促進公私協力，該署辦理旨揭計畫以建立多元夥伴關係，以冀達到長期守護在地海洋環境之目標。
- 三、本案補助對象為政府立案之社（財）團法人、各級學校或社區發展協會等團體，歡迎對海洋保育議題有興趣者踴躍參加，申請期限至112年10月27日止，詳細徵件內容與報名資訊請參閱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官網（<https://www.oeca.gov.tw>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教育處

112/09/22 10:10



1120148275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